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588 证券简称:史丹利 公告编号:2019-02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会议通知。

二、会议出席情况 1.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710,214,87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3903%。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710,214,871股,同意710,055,297股,占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5%;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8%。 其中,持股5%以下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879,628股,占出席会议持股5%以下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6446%;

3.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 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710,214,871股,同意710,055,297股,占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5%;

其中,持股5%以下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879,628股,占出席会议持股5%以下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6446%;

4.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710,214,871股,同意710,055,297股,占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5%;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710,214,871股,同意710,055,297股,占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5%;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8%。 其中,持股5%以下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879,628股,占出席会议持股5%以下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6446%;

9.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2019年度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额度的议案》; 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710,214,871股,同意710,038,397股,占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2%;

其中,持股5%以下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862,728股,占出席会议持股5%以下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0183%;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710,214,871股,同意710,055,297股,占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5%;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 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710,214,871股,同意710,055,297股,占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5%;

股,占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64%;

其中,持股5%以下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9,500股,占出席会议持股5%以下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764%;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710,214,871股,同意710,055,297股,占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5%;

其中,持股5%以下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879,628股,占出席会议持股5%以下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6446%;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588 证券简称:史丹利 公告编号:2019-02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之一高文班先生关于股份质押事宜的告知函,具体事项如下: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高文班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一,于2019年5月20日,将其持有的2,500.0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16%,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

自2019年5月20日起,至出质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情况 截至目前,高文班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6,451.8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86%,高文班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已质押17,076.0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64.55%,占公司总股本的14.76%。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高文班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一,于2019年5月20日,将其持有的2,500.0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16%,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

自2019年5月20日起,至出质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情况 截至目前,高文班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6,451.8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86%,高文班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已质押17,076.0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64.55%,占公司总股本的14.76%。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高文班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一,于2019年5月20日,将其持有的2,500.0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16%,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972 证券简称:ST中基 公告编号:2019-043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5月21日(星期二)上午12: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9年5月21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20日下午15:00-5月21日下午15:00;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710,214,871股,同意710,055,297股,占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5%;

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5,292,59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96.0561%;

2.审议《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344,639,995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99.1110%;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710,214,871股,同意710,055,297股,占参与表决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5%;

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5,622,59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96.4771%;

6.审议《公司2019年银行授信计划及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344,639,995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99.1110%;

7.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322,441,795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92.7273%;

决议7.1426%;

10.审议《关于征收补偿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345,415,795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99.3341%;

四、备查文件 1、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新疆天诚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法律意见书。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1日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114 证券简称:罗平锌电 公告编号:2019-08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8),

计将于2019年5月22日前对问询函的问题予以回复并同时抄报云南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鉴于部分事项尚需进一步完善与补充,公司无法于上述延长期限内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工作,为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再次延期回复问询函。

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尽快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2日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810 股票简称:山东赫达 公告编号:2019-02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的股权激励股份共计24,000股,占回购前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的0.0202%。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计划简述 1.2018年4月2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3.2018年5月18日,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4.2018年5月2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向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2018年6月14日,公司公告了《关于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8年6月15日。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1、回购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2.4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2.4万股。

2、回购价格 依据公司《激励计划》第十五章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的事项,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3、回购的资金来源 公司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事项已向上述2名原激励对象支付回购价款共计人民币227,200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前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数量,比例), 本次回购注销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数量,比例)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勤勉尽责,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山东赫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